

美风华韵

了解美国人思维方式和生活情趣的快餐书
剖析细致入微，对比鲜明强烈
重在纪实，旨在比较

美中生活文化漫笔

良人
◎著



美
风
华
韵

美中生活文化漫笔

良人◎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美风华韵—美中生活文化漫笔 / 良人著. -- 上海：
东方出版中心, 2014.1

ISBN 978-7-5473-0645-1

I. ①美… II. ①良… III. ①随笔—作品集—中国—
当代 IV. ①I267.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295785 号

美风华韵——美中生活文化漫笔

出版发行：东方出版中心

地 址：上海市仙霞路 345 号

电 话：021-62417400

邮政编码：200336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上海书刊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720×1020 毫米 1/16

字 数：280 千

印 张：20.25

插 页：2

印 数：0,001—3,050

版 次：2014 年 1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473-0645-1

定 价：48.00 元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东方出版中心邮购部 电话：52069798

序

王纪人

记得 2005 年末的时候，曾为良人先生的《美风华雨》作过序。匆匆八年过去了，他又寄来了这本《美风华韵——美中生活文化漫笔》书稿，嘱我再次写序。因为对前作的印象甚佳，也就慨然答应了。过去我除了知道他留学美国并长期在美国工作外，其他就一无所知了。这几天翻阅他发来的一些信息，才知道他并非文科出身。从国内大学到美国大学所学的专业、博士后从事的研究，以及近 30 年所从事的工作，都证明他是一位地地道道的理工男，且是本专业和本行业的学者、技术专家和管理专家。这真的让我有点吃惊，因为他所从事的专业，与他对美中文化方面点点滴滴的研究和写作，几乎是没有什么关系的。或者更确切地说，他在这方面的研究和书写，不是出于专业的冲动和需要，而纯粹是出于文化的冲动和需要。无论是文科男或理工男，尤其是拥有美中双重背景并不断在两种文化中穿越和生存的人，他们对不同文化的差异感、冲突感，是远比主要在单一文化中生存的人不知要强烈多少倍的。当种种差异、矛盾在自己的生活、工作中积聚起来并凸现出来的时候，他们既可能是纠结和困惑的，也可能是澄明和清朗的。这完全取决于他们如何去抉择和处理，而只有用清醒的文化态



度去对待，才能达到比较澄明的境界。良人先生对美中文化的对比性陈述，在我看来首先是他内心清澈和平衡的需要，然后才是出于以己昭昭使人昭昭的良好愿望。

本书涉及中美语言、衣食住行、教育、医疗、体育、移民以及其他方方面面的广泛领域。每一篇中，把所要论述问题的来龙去脉都讲得一清二楚，剖析细致入微，对比鲜明强烈。在我看来，这不仅是对中美生活的对比性介绍和导读，更是以讲清文化之差异为旨归。如在讲中美取名的不同时，就指出“从个人的姓名中可显现中国人的家族观念与美国人以个体为主的习俗的不同”。然后引申出美国人没有养儿防老的观念，因为子女成年后家庭即无法律上的抚养义务，成年人也不需要赡养老人。再进一步谈到中国白领现在喜欢起个洋名，但在办公室内外，又往往以官衔相称，对副职则要去掉副字。而美国人一般都直呼其名，只有对州一级以上的重要官员，才加上头衔以示尊敬。作者因为工作关系，近几年来常驻上海，对中国新流行的压缩语简直滚瓜烂熟。显然，他注意到中国当代社会大量信息的快速化产生和浓缩化传递，反映了汉语的缩略表述的方法。作为早已精通英语的美籍人士来说，他同样了解当代英语缩略语的快速增长，并且把这大部分归功于新媒体所带来的网络语言对文字表达的需求。这说明作者对当代语言发展变化相当敏感，且有颇为深刻的见解，其实这应该是词汇学、语用学研究的一个新课题。不过，我认为缩略语在中国当代政治语汇的创造和传布中早已司空见惯耳熟能详，可以说开了后来才有的网络缩略语的风气之先。“潜规则”美中皆有，但在美国最流行的潜规则莫过于小费，因为小费收取的范围很广，又没有明文规定，连许多老美也搞不清楚，深怕因没付或少付闹出被迫付的尴尬。还有一个企业潜



规则，即员工提职提薪，可能存在性别和种族歧视。为了避免由此造成的纠纷和诉讼，也有的企业矫枉过正，造成逆向而行的新的潜规则，这又引起了新的不满。而中国的潜规则更是花样百出，有官场、商场、职场、娱乐圈的潜规则，还有医疗行业的潜规则，起了伤风败俗的恶劣作用。中国的美食自然名闻全球，美国的菜肴根本没法比拼。但作者还是尽可能发掘美国餐馆的优势，如美国是全世界的种族和民族都可能来开餐馆的国家，因为它是全球移民最多最广的国家。而中国餐馆虽然遍布美国，可是美国人熟知的也就是宫保鸡丁、炒杂烩、甜酸汤、幸运饼之类，在中国这些其实是不大上得了台面的东西。中国人几乎什么都吃，但美国人不会冒险去吃稀奇古怪和多刺、多骨、多壳的食物，这也自有其道理。另外，美国人注意餐桌上的礼仪，如嚼不露齿，进食无声，含食不语，这就值得喜欢在饭桌上大呼小叫的中国食客们学习，而餐桌上和其他许多场合的礼仪，在中国却是有悠久传统的，怎么现在都被置之脑后了呢？在我小时候，吃饭时就是不准讲话的，一半也是防噎着。

以上我只是略举一二来说明此书完全是从最切近中美两国人民的日常生活出发的，除衣食住行外，也涉及教育、道德、法律、宗教等意识形态的层面，以及制度的层面。严格来说，它不是一部社会学的著作，也不是文化学的著作，作者也无意对美中两国的社会文化作学术性的整体性的比较研究。正如此书的题目表明的，它只是“美中生活文化漫笔”，重在纪实，旨在比较。至于其中的高下优劣，作者无需越俎代庖，读者自可作出客观的判断。但作者对国内道德水准的下降、腐败和体制上的种种弊端，也不吝作出批评。对美国喜欢充当世界宪兵，动不动介入甚至发动局部战争，以及由超前消费、金融弊端等原因造



成的次贷危机，也同样不乏批评之辞。中美之间的种种差异是由历史传统、文化渊源和当代语境造成的。差异恰恰是现代哲学最重视的要素，承认差异，才会接受世界的多样性和文化的多样性，从而扬长避短，以彼之长补我之短，但这不是为了从根本上消灭差异，恰恰是为了和而不同。

虽然这是一部作者专业以外的纪实性作品，但与作者从事的颗粒测试与分析专业也不无关系。所谓颗粒就是指细小分散的物体，是人们在日常生活中不可避免地要接触到的。而本书中列举的种种，如“颗粒”一般无可避免。作者就像对待颗粒一样地去筛选、沉降，在不规则的布朗运动中去测试分析，用的是类似自然科学研究中的定量定性的方法。不少篇章中都有详细的统计数字或列表，以及某物的分布图，使人一目了然。这都仰赖于自然科学的精密方法，从而达到文理互渗的优势。

2013.7.22 于上海西区寓所

(作者为前上海作协副主席，上海师范大学教授。)

前　言

中国与美国，一个是有五千年东方文化底蕴的龙的传人，一个是不到三百年历史，由移民在新大陆创建的年轻国度；一个在百年沧桑后创造了史无前例的人类经济发展奇迹，一个在“二战”后成为超级大国，西方世界的领袖；一个从汉武帝以来就从没侵犯过他人国土，一个是半个世纪来没有一天不在打仗、不在海外惹是生非。本人有幸，在有限的生命内，如果刨去海归的岁月，在这世界的两个极端，生活了差不多同样的时间。30多年前离国越洋求学时，中国刚刚开放，万元户是公认的社会富豪，身份证制度尚未实行，也没“春晚”一说，人民币兑美元的汇率是 1.18，李刚还没有儿子，扶老奶奶不用担心被告，“天上人间”只是个电视剧，杯具只是用来刷牙，教授还不是叫兽，手机互联网尚未问世，盖茨还没研发出他的 DOS 系统，企鹅不是 QQ，美国的银行利率高达 18%，苏联还在与美国争霸，美国对中国民众来说还是一个极其遥远的国度。30 年后的今天，千万富豪已不稀奇，身份证已到了第三代，地铁磁悬浮高铁，社会上多了表叔、房妹与众多屌丝，i 已从 Pod, Phone 到 Pad，全球联网已在云端进行了，苏联已成为历史，“911”后的伊拉克战争永远地改变了美国，中美两国的来往已仿若串



门子那样容易，在美国已找不到没有中国货的地方，在中国也罕有城市尚未有美国的投资。这个世界已成为中美两国的大舞台。美国人认为中国人抢去了美国人的工作，中国人则看不惯美国如“世界警察”般到处干涉他国；而美国对海地地震的支援反应远超过汶川地震；美国成为中国贪官躲避藏赃的良土，美国人在中国的收入也成为美国税务局眼中的肥肉；从小学起的英语教育给去美国投资工作旅游的中国人打下了基础，而不会拿筷子的美国人也已属罕见……

可是，两国人民的相互了解还是极其肤浅，窥一斑根本见不了全豹，看见豹皮上黑斑与黄纹的各执一词，崇洋的即使付给蛇头数万美元也要拼命地偷渡，藐洋的采取了法国人对英语的态度；褒华的将中国视为世界经济的救世国，贬华的整天对中国的人权说三道四，将中国的崛起视为对美国最大的威胁。中国媒体对美国的新闻报道经常片面错误，相似的情况也经常出现在以严肃公正立世的美国各大媒体。其实正如某位哲人说的那样，存在就是合理。世界上国制各不相同，自由民主也好，无产阶级专政也好，君主立宪也好，独裁也好，各有千秋，好坏只对国民有意义，只能由历史来评说。究竟是美国好还是中国好？这个问题常有人问我。只见无数中国人移民美国，但却很少有美国人愿做中国公民。曾见到过华人叶落归根，死也要死在中国，但也曾见过有人生前只去美国探亲住过几个月，临终却嘱咐将骨灰带到美国去埋葬。有无数人恨透美帝国主义，恨美国的大国霸道、文化入侵，坚决不接受美国，当然更谈不上去美国了，可也有华人出得国后，30年坚决不回国探亲。

俗话说，当局者迷，旁观者清，近十年来穿梭式的旅行，与两国各种人等的交往，有机会时时对两国的民生与社会作些观察比较。所看



到的听到的体会到的，往往是第三者、非当事者的感受，因为我自己都不知道应该算哪国人。从国籍上来说，已不是中国公民，家也在美国，应该是美国人；可是从血液里来说，却又不是美国人，心往往在太平洋的西岸。于是就有了念头将这些感受记录下来，与对闲书好读者、对世界好奇者、对现实好评者们分享共谈，以增加一些对这两个国家的了解。

本人不是作家，没受过小学四年级以上的正规中文或英文语文教育，写不出深刻的华文彩章，尽管自称为“笔者”，其实并不用笔，只是一个用键盘敲字的“键者”，或滑动鼠标的“标叔”。本人也不是社会学家，做不到从上到下的全面社会调查，也不想去寻些什么社会根源、民族传统、制度好坏等。前一拙作《美风华雨》描述了美国的一些社会剪影；另一拙作《萍遇18个她》中以短篇纪事的形式，记录了两国的一些生活片断。这本小书里所记录的大多是对两国社会现时特征的一些肤浅描述，并没有企图去进行可能会牵涉到政治上不正确的剖析与不知内情的求解。

目 录

序 王纪人 /001

前言 /005

语言、文化、体育

洋名 汉姓 /003

浓语 缩言 /013

Chinglish 洋汉语 /022

体育 奥运 /030

橄榄 篮棒 /039

诺贝尔奖 奥斯卡奖 /048

被潜 潜规则 /057

衣食住行

美食 性也 /067

碰杯 酒国 /077

西装 华服 /086

游旅 宰购 /094

旅景 金库 /103

动行 轮子 /115

医疗 西中 /125

道德、教育

大学 优则? /135

考试 优则? /144

人情 世道 /155

素质 道德 /164

假真 真假 /174

移民、交流

移民 民移 /185

熔缸 绿卡 /194

洋学 学洋 /202

社会面面观

好战 民主 /213

万税 万万税 /221

物价 民生 /230

法律 国学 /239

宗教 迷信 /250

广告 名人 /2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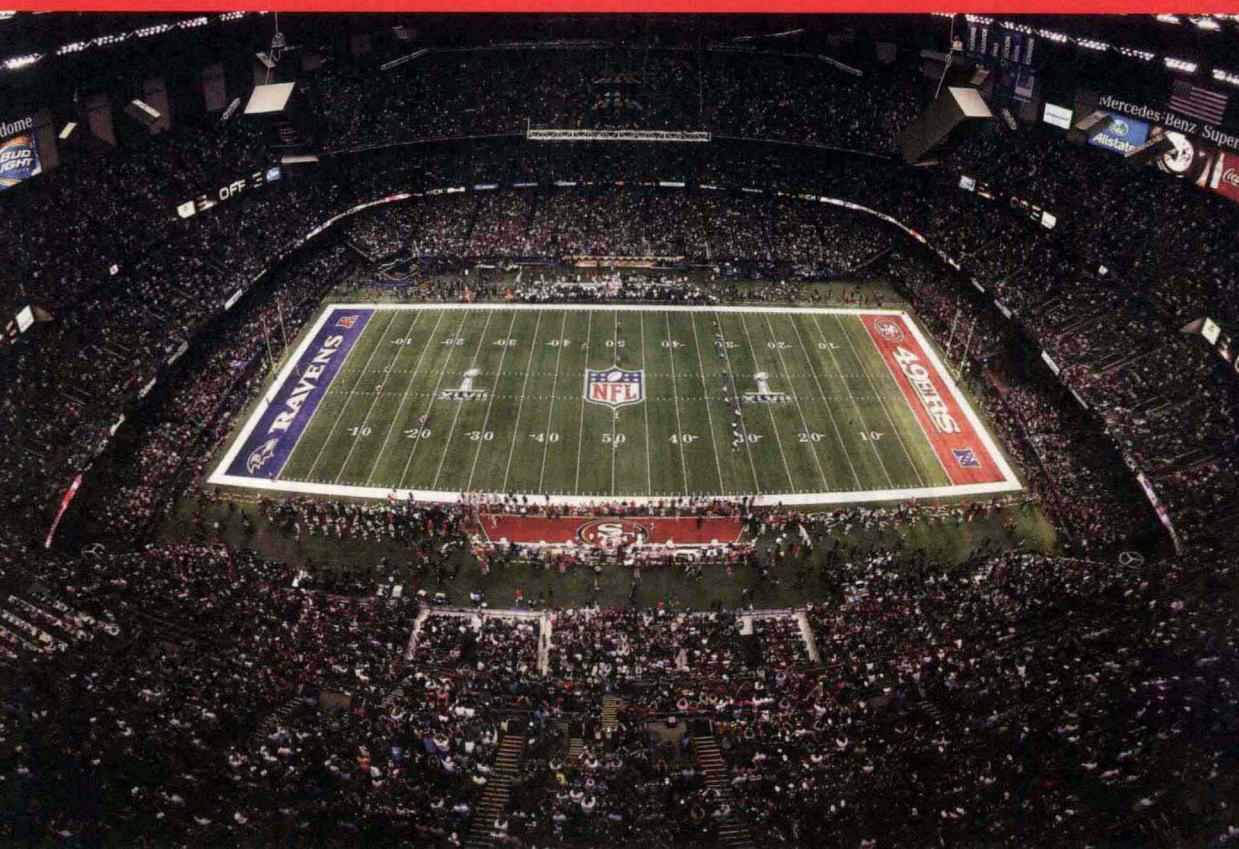
情色 性也 /270

赤贫 巨富 /279

危机 爆泡 /289

性闻 瘾事 /299

语言、文化、体育





洋名 汉姓

中国人的名字通常寄托着父母对子女的期望：希望他成钢成龙，希望她美丽漂亮……不管单名、复名，每一个字都有一定的意义。不知从哪个朝代开始，有些名字还得区分一族人之间的长幼、尊卑，记录宗族世系血统顺序、家族传代的核心，按家谱中的字辈谱来取。譬如近三百年来，孔子的后代男丁都得在 1774 年由乾隆皇帝确认的孔子后裔三十字谱中（希言公彦承 宏闻贞尚衍 兴毓传继广 昭宪庆繁祥 令德维垂佑 钦绍念显扬），按照辈份选一字作为名字的第一个字，譬如第 56 代孙名字的第一个字一定是“希”，第 78 代的一定是“维”。这样一来就保证了全世界现有的四百万孔家后代中所有名字第一个字相同的人都是同一辈的，不管他们的年龄相差多少。孔子嫡系后裔已繁衍到第 80 代，出生于 2006 年的孔佑仁，旁系的则已到 105 代了。20 世纪中国著名四大家族代表人物之一的孔祥熙与当代著名钢琴家孔祥东其实都是孔子的第 75 代子孙。在中国，尽管同名的人很多，但汉语中丰富的单字使取名有极大的选择余地。1960 年代以前中国人以复名为多，后来直至 2000 年代，流行单名，连名带姓一起呼唤简单明了。可是随之产生的问题是同名同姓的人越来越多。所以进入 21 世纪以来，人们又开始用复名了。美国白人的名字就完全不同，他们的名字一般来自《圣经》人物，如彼得、玛丽等（但极少有人用耶稣、摩西这些上帝的使者来取名的）。绝大多数名字由于脱离《圣经》已久，没有多少明显的意义，只是一个代表个体的符号而已。尽管有些选名书会牵强附会地对名字的含义做些解释，但很少有人认真地以这些解释来为新生儿取名，取名字全凭感觉。有些懒得去选名的，干脆就将儿子取与自己一样的名字，



不过在后面加个“小 (Junior)”，甚至“三世 (third)”，譬如自己叫罗伯特，儿子就叫小罗伯特，孙子为罗伯特三世。英文名字的选择性比汉语少得多，学校、公司、社区里同名的人比比皆是。许多美国名字都有统一的昵称或俗称，譬如威廉的俗称是比尔，罗伯特的俗称是鲍伯，伊莉莎白的俗称是莉芝，等等。除了在正式的文件或国会宣誓时用正式姓名威廉·克林顿外，媒体、民间通常都称这位前总统为比尔·克林顿。

从个人的姓名中可显现中国人的家族观念与美国人以个体为主的习俗不同。中国人的姓名是姓在前名在后。首先有姓，从属于某个家族，然后才有个人的名。重要的是这个人是某某家族的子孙，姓什么。老李、小王、张主任、刘总，只要记住他姓什么就可以了，表征这一个特定人的名字是其次的。认识新朋友是从记住他（她）的姓开始的，名字反正通常是不叫的，称呼也不一定要连名带姓。新中国成立前，女性更是不能有自己的主张。出嫁前，女孩的闺名不可被外人知道，出嫁后也只能将娘家的姓续在夫家姓之后，而称为 XY 氏，其本名则是深讳的，很多台湾女士至今仍自称 XY 氏，甚至连大陆女性也偶尔会将自己的姓续在夫姓之后，如薄谷开来。但是对绝大部分当代中国女性而言，结婚后不但不用将夫姓放在前面，甚至子女都可随母姓。从这个意义上来说，妇女已盖过半边天了。但姓对中国人而言，仍然远重于名。双亲家庭的独生子女之所以要随母姓，往往也是为了延续母亲家的姓氏。在现行政策下，如果双方都是独生子女，为了延续双方家族的姓氏，可以生两胎来解决此问题。由于姓氏的重要性，所以中国近年来每过几年就会出笼一次百家姓排名。2013 年时，中国的 100 个常见姓氏集中了全国人口的 87%。其中，占全国人口 1% 以上的姓氏有 19 个，分别为李、王、张、刘、陈、杨、赵、黄、周、吴、徐、孙、胡、朱、高、林、何、郭和马。

反观美国人，名在前，姓在后。名的重要性一般远大于其姓。认识新朋友是从记住他（她）的名开始的。相互称呼一般从不提姓。姓什么只是表示这个人从哪里来，名字才真正代表这个特定的个体。子女成年后家庭



表 1 根据美国社会安全局登记的各个年代最流行的男孩名字

排列	1960 年代	1970 年代	1980 年代	1990 年代	2000 年代	2010 年代
1	Michael	Michael	Michael	Michael	Jacob	Jacob
2	David	Christopher	Christopher	Christopher	Michael	Ethan
3	John	Jason	Matthew	Matthew	Joshua	Michael
4	James	David	Joshua	Joshua	Matthew	Jayden
5	Robert	James	David	Jacob	Daniel	William
6	Mark	John	James	Nicholas	Christopher	Alexander
7	William	Robert	Daniel	Andrew	Andrew	Noah
8	Richard	Brian	Robert	Daniel	Ethan	Daniel
9	Thomas	William	John	Tyler	Joseph	Aiden
10	Jeffrey	Matthew	Joseph	Joseph	William	Anthony

资料来源：美国社会安全局。

表 2 根据美国社会安全局登记的各个年代最流行的女孩名字

排列	1960 年代	1970 年代	1980 年代	1990 年代	2000 年代	2010 年代
1	Lisa	Jennifer	Jessica	Jessica	Emily	Isabella
2	Mary	Amy	Jennifer	Ashley	Madison	Sophia
3	Susan	Melissa	Amanda	Emily	Emma	Emma
4	Karen	Michelle	Ashley	Sarah	Olivia	Olivia
5	Kimberly	Kimberly	Sarah	Samantha	Hannah	Ava
6	Patricia	Lisa	Stephanie	Amanda	Abigail	Emily
7	Linda	Angela	Melissa	Brittany	Isabella	Abigail
8	Donna	Heather	Nicole	Elizabeth	Samantha	Madison
9	Michelle	Stephanie	Elizabeth	Taylor	Elizabeth	Chloe
10	Cynthia	Nicole	Heather	Megan	Ashley	Mia

资料来源：美国社会安全局。